

临沂民生工作简报

第 19 期
(总第 96 期)

临沂民生工作办公室

2017 年 10 月 31 日

【本期要目】

我市全力打造“沂蒙惠民殡葬”品牌

蒙阴县着力构建水系建管长效机制

高新区加快建设惠民项目不断提升民生福祉

我市全力打造“沂蒙惠民殡葬”品牌

今年以来，我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关于深化殡葬改革的部署要求，积极主动、探索创新，全力打造领先全国的“沂蒙惠民殡葬”品牌，群众丧葬负担大幅减轻，社会风气明显好转。

（一）坚持试点先行，实现稳步推进有效扩面。在将遗体接运、存放、火化、骨灰寄存等基本殡葬服务纳入政府公共服务保障范围的基础上，以沂水县为试点，探索将公益性公墓安葬列入惠民范围，着力打通殡葬改革“最后一公里”。沂水县坚持“三为主、三不准、三严禁”工作法，算透经济

账、土地账、资源账、安全账、环境账、祭祀账“六笔账”，全力进行典型打造，取得明显成效，中央台新闻联播、《人民日报》等媒体先后进行宣传报道，引起强烈反响。为推广经验，实现惠民殡葬全覆盖，我市成立惠民殡葬工作推进领导小组，研究制定《关于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的实施意见》，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实现了全面免除遗体接运、存放（3天）、火化（生态环保炉）、骨灰寄存（1年）、骨灰盒及公益性公墓安葬等6项殡葬服务费用，每具遗体免除的费用大约在2200元左右，极大减轻了群众的丧葬负担。

（二）抓住关键环节，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。公益性公墓、骨灰堂建设是推动落实惠民殡葬政策的关键环节，我市在前期试点、外出学习、充分调研的基础上，制定出台了《关于加强全市公益性公墓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等一系列文件，要求各县区以乡镇为主体，加快建设几处覆盖面大、符合标准、管理规范、方便群众使用的公益性公墓、骨灰堂；超前谋划公墓建设，打造或预留花葬、树葬、草坪葬等区域，确保未来可持续发展。同时，注重公墓绿化，墓区绿化率达到80%以上，与青山绿水融为一体。目前，全市已建成公益性公墓325处，在建137处，规划建设287处；建造墓穴33万余个，已使用12.2万余个。其中，沂水县公益性公墓建设力度大、效果好，一期建设已能满足10年的安葬需求；平邑县在部分乡镇试点建设了骨灰堂，受到群众的普遍认可。

（三）健全配套措施，确保惠民政策落实到位。加强督导考核，将惠民殡葬政策的贯彻实施列入民政工作重要考核内容，对各县区公益性公墓建设情况实行一月一调度，并在全市范围内通报。加强红白理事会建设，在全省率先出台《关于建立健全红白理事会促进移风易俗的意见》，针对各地不同情况，形成一村一俗办事标准，既对传统婚丧模式有所保留，又融进文明节俭的婚丧礼仪，纳入村规民约，让群众自愿遵守执行。通过发挥红白理事会的作用，惠民殡葬政策顺利实施，文明节俭办理丧事风气盛行，全市每例丧事的花销由过去的3万元左右下降到5千元，按每年去世7万人算，可节省费用近17亿元。（市民政局）

蒙阴县着力构建水系建管长效机制

为持续改善生态环境，推动实现“绿富美”建设目标，蒙阴县不断强化水系建管工作，初步建立了“政府主导、属地负责、部门管控、社会共治”的河库管理模式。

一是全面推行河长制。建立县、乡、村三级河长制组织体系，共明确县级河长13人、镇级河长93人、村级河长440人，细化河长任务，突出河库水域岸线管控，实行分段管理、各负其责、责任统一，实现河长制管理全覆盖。

二是强化部门联动。充分调动水利、环保、住建、国土、

财政等部门积极性，在各司其职的基础上，默契配合、及时联动，推进水生态环境管理保护工作。

三是严格落实考核问责。建立河库生态环境检查通报制度，对全县 95 座水库、178 条河道实行定时不定时督导检查；建立问题台账，督促问题整改，对工作开展较好的给予奖励；制定河长制考核办法，把考核结果作为党政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，对出现生态环境损害的，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。

四是广泛发动社会参与。实行河库管理信息平台发布制度，在河库明显位置设置河长公示牌，表明河道名称和长度、河长姓名、整治目标和监督电话等，方便群众监督；聘请河管员、水环境社会监督员，共同参与水环境治理，增强社会公众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，形成全社会共同关爱河库、珍惜河库、保护河库的良好氛围。（蒙阴县政府）

高新区加快建设惠民项目不断提升民生福祉

今年以来，高新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将七成以上财力投入到民生领域，推动重点民生事项落到实处，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一是全面抓好精准扶贫。坚持综合施策、多轮驱动，运用党建扶贫、金融扶贫、产业扶贫、孝善扶贫等多项举措，

巩固提升扶贫成果。实施省定贫困村道路建设项目 6 个，新增村道 12 公里；区食用菌种植科技示范园获批贫困村优质农产品标准园，起到良好带头示范作用；利用 4 名业务骨干到济南高新区挂职的良好机遇，挖掘使用优质资源，助推本地扶贫。

二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。完善道路设施，新建涑河东路、郭苑路中段、双桥路一期等道路 4.1 万平方米；铺设人行道 8700 平方米、盲道 4300 米；新铺、改造污水管网 3 公里、天然气管道 2.6 公里；维修养护建成区各类路面 66 万平方米、疏通下水道 7.5 公里；有序启动化武路、俄黄东路、双月湖道路西延雨水管线等项目建设工作。优化居住条件，534 套棚户区改造任务稳步推进；城乡环卫一体化和美丽乡村建设进程进一步加快，上半年共完成农村改厕 800 户、硬化道路 22 万平方米，推进片区村庄“五化”建设，形成了一批有规模、有特色、有品位的美丽村庄示范片区。提高环境质量，大气质量持续好转，上半年优良天数同比增加 22 天；严格落实“水十条”，推行“河长制”，开展“清河行动”，河流断面水质持续达标；扎实推进重污染企业“退城入园”计划，分批次组织相关企业实施搬迁；完成环城生态防护林带植被绿化 28 万平方米。

三是优化社会公共服务。基础教育协调发展，马厂湖小学、罗西中心小学、涧头小学等 5 所中小学已完成年度“全

面改薄”任务；杭头小学、银城小学、武德小学、皇庄小学4所学校及幼儿园建设完成，即将投入使用，“大班额”问题得到有效缓解；面向社会公开招聘30名优秀教师，师资队伍不断加强。公共文化基本共享，行政村文化广场覆盖率达到90%，6处新规划的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开工建设，成功举办第三届民间秧歌大赛、第二届广场舞大赛、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等文体活动，“一村一年一场戏”完成演出15场、“农村电影放映”工程完成200余场。

四是增强社会保障能力。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，发放社会救助资金429.93万元、低保金293.85万元。就业服务体系不断健全，上半年新增实名就业1592人，完成年度任务的114%；实现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563人，完成年度任务的141%。医疗服务水平不断提高，提前完成白内障复明手术100例的年度任务；全区群众电子健康档案建档11.7万人，建档率达到89.03%；对536对夫妇开展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，提高出生人口质量；投资1775万元的区社会福利中心即将投入运营，建筑面积8746.78平方米，拥有床位220个。

五是持续推进社会治理。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，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进一步健全。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和化解，实行领导干部定期接访和人大代表接待日制度，认真倾听群众声音、解决合理诉求；开展信访

积案和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专项行动，上半年共排查 449 起，化解 408 起，化解率 91%；建立健全村级信访事项代办室、镇街信访事项会商室、区级信访事项听证室和网上信访“三室一网”信访工作模式。深化“雪亮工程”，为全区 68 个村居配备专用电动治安巡逻车，在全市率先实现了村级全覆盖；新增视频监控点 500 余处，构建了“点上控、线上巡、面上防”的“全警联动”大巡防格局。（高新区管委会）

报：市委常委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市政府副市长、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市政协主席、市政协副主席，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秘书长、办公室主任，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办公室副主任

发：各县区委、政府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临港经济开发区党工委、管委会，市民生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

签发：郭景军 审核：蓝智善 编辑：陈文娜 电话：8726095